附件1

本次检验项目

**一、食用农产品**

1. **蔬菜**

**（一）抽检依据**

抽检依据是旬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2023年食品安全抽检工作计划，GB 22556-2008《豆芽卫生标准》、GB 2762-2017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污染物限量》、GB 2763.1-2022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食品中2,4-滴丁酸钠盐等112种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GB 2763-2021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品中农药最大残留限量》、关于豆芽生产过程中禁止使用6-苄基腺嘌呤等物质的公告(2015 年第 11 号)标准和指标的要求。

**（二）检验项目**

蔬菜的抽检项目包括：4-氯苯氧乙酸钠(以4-氯苯氧乙酸计)、6-苄基腺嘌呤(6-BA)、阿维菌素、百菌清、倍硫磷、吡虫啉、丙溴磷、敌敌畏、啶虫脒、毒死蜱、多菌灵、氟虫腈、氟氯氰菊酯和高效氟氯氰菊酯、腐霉利、甲胺磷、甲拌磷、甲基异柳磷、久效磷、克百威、联苯菊酯、氯氟氰菊酯和高效氯氟氰菊酯、氯氰菊酯和高效氯氰菊酯、氯唑磷、灭多威、灭蝇胺、铅(以Pb计)、噻虫胺、噻虫嗪、霜霉威和霜霉威盐酸盐、水胺硫磷、烯酰吗啉、亚硫酸盐(以SO₂计)、氧乐果、乙酰甲胺磷。